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曹怡菁
電話：7531886
電子信箱：e63006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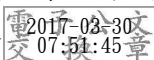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0601064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106年度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0號）演習全民防空演練，請各校依說明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6年3月28日府授警管字第10600943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年度軍民聯合防空（萬安40號）演習全民防空演練，訂於106年4月13日（星期四）13時30分至14時舉行，實施30分鐘防空疏散演練；並於106年4月12日（星期三）13時30分至14時實施預演。
- 三、請各校配合演練期間停止上室外課，所有教職員工進辦公室避難，不可在室外逗留，請導師督導學生回教室避難，所有建築物門窗緊閉及燈火管制。
- 四、防空警報：一長音(15秒)二短音(各5秒)連續三次。解除警報：一長音(90秒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(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